

# 关于东海证券海汇添益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变更的征询意见函

尊敬的东海证券海汇添益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

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我司作为东海证券海汇添益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拟变更《东海证券海汇添益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东海证券海汇添益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说明书”）的部分条款。本次变更方案如下：

## 一、合同变更的相关约定

《合同》“第二十五部分 资产管理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财产清算”对合同的变更程序做出了明确约定。

## 二、合同变更内容

（一）“第八部分 本计划的参与、退出与转让”中“十一、拒绝或暂停参与、暂停退出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中“（二）在如下情况下，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投资者的参与申请：”中新增：

“4、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参与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

5、集合计划资产规模过大，使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集合计划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发生其他损害现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说明书》根据上述内容做相应变更。

## 三、退出方案的安排

管理人于 2023 年【12】月【11】日设立临时开放期，对变更内容有异议的委托人有权选择在临时开放期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份额，我司将受理委托人的退出申请，并为委托人办理退出业务。

## 四、合同变更的公告和生效

在获得托管行对于本次合同变更的书面许可后，为充分保障委托人的知情

权，我司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8】日在管理人网站（www.longone.com.cn）公告相关内容。本次合同变更将在临时开放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23年【12】月【12】日生效。具体时间见管理人网站。

### 五、委托人对本次合同变更的意见

请您将对本次合同变更的意见填写在下表当中。

意见类型	您的意见 (请填写“同意”或“不同意”)
是否同意合同变更	

六、本征询意见函一式贰份，管理人、委托人各保留壹份。

管理人：

委托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签字）：

或法人或其他组织（盖章）：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